

淮安市医疗保障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淮安市医疗保障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规定编制。报告所列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淮安市医疗保障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淮安市翔宇南道 1 号，邮编：223001，电话：0517-83909005，电子邮箱：haylbz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紧扣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和医保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坚持“公开是常态、不公开是例外”原则，以深化重点领域公开、完善规范化建设、提升政策服务效能为抓手，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各项工作，为增进民生福祉、守护医保基金安全提供有力支撑。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5 年，我局结合医疗保障工作重点，加大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力度，依法及时公开各类政府信息。全年通过局门户网站发布各类信息 167 条（工作动态类信息 112 条，公示公告类信息 34 条，业务文件及政策解读类信息 21 条），政务信箱信息 79 条均已按时办结，

政务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0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我局畅通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渠道，2025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6 件，申请内容主要涉及本市医保基金决算、药品目录等相关信息，均已按规定办理。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完善《淮安市医疗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制定《2025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见效。完善信息公开全生命周期管理，严格执行“三审三校”保密审查制度，明确初审、复审、终审的审核流程。优化主动公开信息目录，进一步明确公开主体、内容、时限和渠道，实现“应公开尽公开”标准化。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流程，全年依法办结依申请公开事项。

（四）平台建设情况。聚焦医疗保障民生重点领域，精准梳理主动公开内容，全面提升公开的针对性和实效性。2025 年，围绕医疗保障制度改革重点任务，通过市局门户网站及时公开待遇调整、价格调整等医保政策文件。加强政务新媒体规范管理，2025 年微信公众号“淮安市医保局”订阅用户增加至 62.8 万人，推送文章 200 余篇，组织拍摄医保情景剧、局长（处长）讲医保等，加强医保政策解读宣传。加强网上办事服务能力，优化“淮安市医保局”公众号线上办事程序，医保事项清单线上办理全覆盖。

（五）监督保障情况。将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情况纳入医保年度重点工作，细化分解信息公开工作任务。自查整改与外部监测并重，积极落实上级要求，强化读网巡查工作，

定期对局网站建设开展自查，找问题、查原因、立整改，同时针对第三方评估结果进行及时整改并开展“回头看”，确保平台建设优质高效、监督保障有力。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	0	0	0	0	0	6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4	0	0	0	0	0	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6	0	0	0	0	0	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薄弱环节，如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的融合度不够、政策解读的精准性与吸引力有待增强等。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深化公开内容提质，聚焦医保改革重点任务、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加大医保新政策、民生实事进展、基金运行等核心信息的公开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公开精准度；针对医保参保、待遇报销、异地就医、基金监管等热点政策，创新解读方式，提升解读效果。综合运用图文解析、动漫视频、政策问答等形式进行立体化、形象化解读，提升政策解读质量，增强政策的亲和力与传播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5年，我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用。